

街道(社区)就业潜力的调查与分析

刘凡

(江西省企业调查队, 江西南昌 330046)

摘要: 本文在深入调查街道(社区)用工情况和需求的基础上, 分析就业情况, 把握用工需求, 为各类求职人员转变就业观念以及各方加强就业引导, 从而缓解就业压力提出对策和建议。

关键词: 社区; 就业; 调查

中图分类号: F241.4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0-4149(2004)01-0048-03

Survey and Analysis on Employment Potential in Communities

LIU Fan

(Jiangxi Enterprise Survey Organization, National Bureau of Statistics of China,
Nanchang City, Jiangxi Province, 330046)

Abstract: Based on deeply investigating labor supply and demand among communities, the essay analyzes employment situation and demand. The essay proposes some suggestions that attempt to change employment idea, strengthen employment instruction, and alleviate employment pressure.

Keywords: community; employment; survey

为了解街道(社区)对职工就业的需求, 深入研究社会就业问题, 江西省企业调查队在全省范围内进行一次就业潜力专项调查。调查时点为2002年12月底, 在全省11个设区的市按随机抽样的方法, 选择了21家有代表性的街道(社区)进行调查。调查资料显示, 2001年来, 街道(社区)管理和服务机构数量逐年增加, 就业人数快速增长, 2003~2004年将保持增长趋势。调查中反映的诸如更新就业观念、加强技能培训、加大社区建设投入等意见和建议值得关注。

一、街道(社区)管理和服务机构现状及就业前景

被调查的21个街道(社区)实有住户146213户, 实有常住人口484783人; 现已安排就业16098人, 其中, 安排下岗职工5677人, 占35.3%。有15家街道(社区)设有职业介绍机构, 占71.4%。

(一) 街道(社区)管理服务机构现状

被调查的21个街道(社区)中, 2002年底, 街道管理机构、物业管理机构、街道(社区)服务机构、家庭服务机构等, 合计有3392个(详见表1)。

收稿日期: 2003-05-19; 修订日期: 2003-08-04

作者简介: 刘凡(1968-), 江西南昌人, 经济学学士, 国家统计局江西企业调查队统计师, 研究方向为行政管理与公共事务, 公共政策分析, 企业与政府。

表1 街道(社区)机构和就业情况表

机构	2001年		2002年		2003年(预计)		2004年(预计)	
	机构个数	就业人数	机构个数	就业人数	机构个数	就业人数	机构个数	就业人数
街道(社区)管理机构	182	698	183	886	158	862	165	912
物业管理机构	37	373	51	690	71	470	123	635
街道社区服务机构	1376	4789	2908	12981	3334	12826	3742	14915
家庭服务	131	850	195	1723	231	1409	254	1653
其他服务	29	292	55	400	63	488	54	547
合计	1755	7002	3392	16680	3857	16055	4338	18662

* 表中数据含各类公职人员和雇佣人员。

1. 各类机构总量增加, 日常服务机构居多。2002年, 平均每个街道(社区)有各类管理服务机构161.5个, 同比增加近1倍; 平均容纳就业人员794人, 同比增长1.4倍。预计2003年和2004年还将保持10%以上的增长速度。各类机构中, 服务机构数量庞大, 占到85.7%。在服务机构中, 以商业代销点、蔬菜代销点、美容美发网点、餐饮服务网点等日常生活服务机构居多。

2. 健康和家政服务需求加大。调查显示, 街道(社区)服务机构中与居民身心健康密切相关的健身房(场)、医疗卫生站、计生服务站数量呈逐年增长势头。家政服务机构和就业人员增长较快, 其中保姆、托幼机构在家庭服务中占70%, 解决的就业人员也较多, 托老和家教服务需求也有增长趋势。

3. 物业管理、法律服务走进社区。随着住宅商品化和物业管理市场化程度的加大, 物业管理成为居民日常生活的一部分。目前物业管理机构数量虽不多, 每个街道(社区)2~3个, 但其增长趋势较快, 增加的就业岗位相对较多。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增强, 法律服务也快步走进社区, 调查的街道(社区)均设有法律服务站, 并有固定的服务人员。

(二) 街道(社区)就业前景看好

从各街道(社区)对未来两年的管理服务机构的发展和就业人数预测看, 街道(社区)就业潜力尚可挖掘, 就业空间很大。

1. 就业总人数将增长。预计到2004年, 街道(社区)各类管理服务机构总数中将比2002年增长27.9%, 其中服务机构增长28.7%。在各类管理服务机构就业的人数将比2002年增长11.9%, 在街道(社区)服务机

构就业的人数将增长14.9%。

2. 美容美发、餐饮和商业网点是吸纳就业的“大户”。调查显示, 在服务机构中, 商业代销点、蔬菜代销点、美容美发网点、餐饮服务网点是安排就业的大户, 并呈稳步增长趋势。其容纳的就业人员占街道(社区)就业总人数的比重2002年为57.3%, 预计2003年将达62%, 2004年可增至63.9%。就业“大户”中, 商业网点吸纳就业的能力逐年增强, 不仅网点增多, 就业人员更有大幅度增长趋势, 预计2004年蔬菜代销点、商业代销点就业人员将分别比2002年增长33.9%和28.3%。

3. 保姆、托幼是家庭服务主要需求, 就业空间很大。随着工作节奏加快和收入水平提高以及社会分工细化, 更多的家庭对保姆、托幼等家庭服务需求加大。2002年, 保姆和托幼机构的就业人数在家庭服务就业人数中占39.2%, 预计到2004年将达到54.3%, 增加15.1个百分点。按2002年调查数据测算, 每84户住户, 才能分摊到一个家庭服务人员, 若能增加一至两人, 则每个街道(社区)可提供100多个就业岗位, 这将为广大的下岗、待岗和无业人员创造更大的就业空间。

4. 维修、维护站的就业人数增长较快, 服务中介机构前景看好。服务机构中的维修、维护站数量增多, 就业人员增长也较快, 2002年比上年增长16.7%, 预计2003年和2004年将分别同比增长17.3%和29%, 这与居民生活条件改善, 家用物品丰富多样密切相关。目前服务中介机构在每个街道(社区)均有3至4个, 在为群众日常生活服务牵线搭桥的同时, 也为自身创造了不少就业岗位, 且仍有较大的需求, 发展前景诱人。

二、扩大街道（社区）就业存在的主要障碍和呼声

街道（社区）各类服务领域，尤其是以商业网点、餐饮服务、美容美发等为代表的街道（社区）服务和以保姆、托幼为主的家庭服务的就业潜力较大，充分挖掘街道（社区）就业潜力，可成为缓解目前就业压力的重要捷径。但从调查的情况看，扩大街道（社区）就业仍存在一些障碍，这些障碍主要来自社会环境和求职人员自身两个方面。

（一）求职人员——就业观念待更新，技能须加强

随着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化，计划经济体制下的“铁饭碗”、“终身制”等旧观念已逐步被改革的现实打破。虽然经历着改革的阵痛，广大人民群众还是在逐步适应新的用工体制，克服下岗、待岗带来的生活困难。但就社区就业而言，在转岗和求职的过程中，就业人员主要面临四大障碍。

1. 观念障碍。长期以来，正规就业仍是人们求职的终极目标。对社区服务、保洁、保绿、维护交通、接送儿童等非正规就业不易接受，而对季节工、临时工、小时工等弹性就业形式更难接受，以至失去了许多的就业机会。

2. 年龄障碍。社区就业岗位大都愿意用年轻人，而下岗职工大都是“4050”（40至50岁左右）人员，年龄偏大，适合的工作不多。

3. 性别障碍。社区就业中保姆、销售员、服务员等岗位需要女性偏多，使得男性就业面更为狭窄。

4. 技能障碍。社区就业需要有一技之长的偏多，而求职人员大都文化程度不高，知识老化，又没有机会及财力接受培训，致使无法满足一些特定岗位的要求，失去就业机会。

（二）街道（社区）呼声——加大投入，落实政策，强化培训，建立信息平台

在政府有关部门的推动下，全省就业和再就业工作逐步向社区延伸，全省11个设区的市，选择有条件的街道建立了66个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还设立了下岗职工免费服务

窗口。到目前为止，全省已有17.8万下岗职工享受了免费职介服务。街道（社区）在就业和再就业工作中做出了很大的贡献，为更好地挖掘就业潜力，街道（社区）希望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以下几方面的工作：

1. 资金和政策扶持力度要加大。目前，街道（社区）普遍存在资金紧张，场地、设施缺乏的问题，对扩大就业工作存在一定影响。政府有关部门应对街道（社区）在利用土地房屋、设施等方面提供方便；增加各服务机构开办资金、运营资金的投入。街道（社区）还反映失业人员、下岗人员的有关证件应统一由街道（社区）办理，以便掌握相关人员情况，安排就业等工作。

2. 优惠政策须落实。现在，社区办服务机构优惠政策已出台，如为社区下岗职工提供场地、资金、税收等优惠政策，以及在招工指标等方面给予社区政策支持等优惠政策。但有的地方因主管部门利益问题而未实施，仅停留在文件、报纸上，没有落实到基层。建议政策出台后，有关部门还应层层核查落实的情况，杜绝优惠政策在落实过程中走样的现象。

3. 再就业培训要规范和系统。目前再就业培训存在机构混乱、课程设置不科学、费用高、与用工单位要求脱节等诸多问题，导致一些受培训者二次、三次失业。今后应根据市场需求开展多层次、多领域、多种形式的职业技能培训，增强培训工作的规范性与系统性，切实提高求职者生存能力。2003年我省就业和再就业春季招聘洽谈大会上，出台了由政府出资购买有关培训机构的培训名额，向受训者提供免费培训的措施，是一个很好的尝试。

4. 建立信息平台。街道（社区）还希望在政府的组织、构架和帮助下建立街道（社区）就业信息平台，在街道、社区联网后，实现就业岗位和求职人员信息资源共享，用信息化加快扩大就业的步伐。

[责任编辑 崔凤垣]